

# 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柴编办发〔2020〕18号

---

## 关于区直部门行政审批职责划转、相关内设机构设置及行政编制调整等事宜的通知

区直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九编办字〔2020〕49号文件精神，经8月19日区委编委会研究，对区直部门行政审批职责划转、相关内设机构设置及行政编制进行了调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职能划转。将区直部门行政审批职责划入区行政审批局。

二、涉及区直部门相关内设机构设置调整。

1. 区政府办、区发改委、区教体局、区工信局、区民政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人社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水利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商务局、区文广新旅局、区卫健委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林业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城市管理局等17家

单位的相关内设机构不再增挂行政许可服务股牌子。

2. 区住建局设置的内设机构行政许可服务股予以撤销。

### 三、区行政审批局行政编制来源。

1. 从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工信局各划转行政编制 2 名，从区政府办、区农业农村局各划转行政编制 1 名。

2. 从已撤销的区科技局原核定行政编制中划入 3 名到区行政审批局。

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编办

2020 年 8 月 20 日

---

抄送：区委、人大、政协办公室，区委组织部。

---

中共九江市柴桑区委编办

2020 年 8 月 20 日印发

(共印 25 份)